

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771

采 购 人：贵州省教育厅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07-21

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2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ZT-2025-01--195

项目名称：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771

预算金额（元）：1720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2047500.00 ， 标包2:1800000.00 ， 标包3:1732500.00 ， 标包4:1710000.00 ， 标包5:1708750.00 ， 标包6:1575000.00 ， 标包7:1575000.00 ， 标包8:1417500.00 ， 标包9:1068750.00 ， 标包10:945000.00 ， 标包11:945000.00 ， 标包12:675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47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备注：

标项2

标项名称：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8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备注：

标项3

标项名称：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732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备注：

标项4

标项名称：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7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备注：

标项5

标项名称：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70875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备注：

标项6

标项名称：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57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备注：

标项7

标项名称：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57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备注：

标项8

标项名称：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417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备注：

标项9

标项名称：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6875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备注：

标项10

标项名称：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94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备注：

标项11

标项名称：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94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备注：

标项12

标项名称：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67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2: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3: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4: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5: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6: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7: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8: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9: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10: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11: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标包12: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标项4:否

标项5:否

标项6:否

标项7:否

标项8:否

标项9:否

标项10:否

标项11:否

标项12: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标项2：， 标项3：， 标项4：， 标项5：， 标项6：， 标项7：， 标项8：
， 标项9：， 标项10：， 标项11：， 标项12：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2：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3：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

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4：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5：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6：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7：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8：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

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9：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10：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

戒。

标项11: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标项12: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

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无

标项2：

无

标项3：

无

标项4：

无

标项5：

无

标项6:

无

标项7:

无

标项8:

无

标项9:

无

标项10:

无

标项11:

无

标项12: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2日 至 2025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12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 标项2:否 ， 标项3:否 ， 标项4:否 ， 标项5:否 ， 标项6:否 ， 标项7:否 ，
标项8:否 ， 标项9:否 ， 标项10:否 ， 标项11:否 ， 标项12: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2: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3: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4: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5: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6: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7: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8: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9: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10：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11：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12：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省教育厅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东路162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陆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2804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ONE座（11栋）23层

传 真：

项目联系人：关卫华、王琴、刘思阳、莫旺

项目联系方式：1868502189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琴

联系方式：18685021894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1. 开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开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须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开标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确认报价、开标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
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 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远程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贵州省教育厅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东路 162 号 项目联系人：陆老师 联系方式：0851-85280465
2	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全称：贵州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 ONE 座（11 栋）23 层 联系人：关卫华、王琴、刘思阳、莫旺 联系方式：0851-86745100
3	项目名称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采购内容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第六章）
6	服务期	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7	服务地点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9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合计：17200000.00 元 标包 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2047500.00 元 标包 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1800000.00 元 标包 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1732500.00 元 标包 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1710000.00 元 标包 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1708750.00 元 标包 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1575000.00 元 标包 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1575000.00 元 标包 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1417500.00 元 标包 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1068750.00 元

		标包 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945000.00 元 标包 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945000.00 元 标包 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675000.00 元。
10	最高限价	标包 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2047500.00 元 标包 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1800000.00 元 标包 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1732500.00 元 标包 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1710000.00 元 标包 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1708750.00 元 标包 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1575000.00 元 标包 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1575000.00 元 标包 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1417500.00 元 标包 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1068750.00 元 标包 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945000.00 元 标包 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945000.00 元 标包 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675000.00 元。 备注：本项目为统一固定报价，各标包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11	投标人所投标包数量及中标标包数量	（1）本项目不限制投标人所投标包数量，同一个投标人最多成为 2 个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按标包顺序评标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同一个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标包综合得分排名均为第一名的，则按标包顺序，该供应商推荐为顺序靠前的标包中标第一候选人，其余标包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按得分排名顺序依序递补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不足 3 家的，本项目（或标包）作废标处理。 （3）若遇某一标包不能推荐排序或废标的，不影响剩余标包评审工作。
12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
13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包括培训期间直接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具体包括：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及设备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利润、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及开展本项目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

		(1) 住宿费是指参训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租住房间的费用。 (2) 伙食费是指参训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用餐费用（3 餐/日）。 (3) 培训场地及设备费是指用于培训的会议室、教室或实验室租金、网络研修平台和相关设备租金。 (4) 讲课费是指聘请师资授课所支付的必要报酬。 (5) 培训资料费是指培训期间必要的学习资料费、网络课程资源费及办公用品费。 (6) 交通费是指用于接送以及统一组织的与培训有关的考察、调研等发生的交通支出。参训人员外出培训发生的交通费，按照相关规定回所在单位报销。 (7) 其他费用是指现场教学费、文体活动费、医药费以及授课教师交通、食宿等支出。 2. 本项目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作调整。 3. 投标货币：人民币。
14	资格条件	1. 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5 年 1 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A：投标人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B：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备注：以上资格要求适用于所有标包的投标人。 2. 特殊资格要求：无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16	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中小企业行业划分标准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7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

		行业】
18	投标文件制作	1.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招标，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zhou.gov.cn），到投标截止时间仍未将投标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已上传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及以后不得撤回。 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投标保证金交纳成功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zhou.gov.cn）。 3. 投标人按标包制作、上传投标文件。 4.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中标后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打印件 3 份【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后导出的 PDF 文件纸质打印件（须胶装）】。即：投标人须确保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中标后递交的纸质版，文件内容完全一致。如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9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以本项目公告规定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为准 2.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20	开标流程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 2. 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guizhou.gov.cn），到投标截止时间仍未将投标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已上传的投标文件，投标截

		止时间及以后不得撤回。 3. 代理机构将在开标时间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或登录“贵州交易通”APP 在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加密、解密使用的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APP 须保持一致）。
21	评标办法	本项目各标包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定标原则	1. 本项目不限制投标人所投标包数量，同一个投标人最多成为 2 个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标包顺序评标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同一个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标包综合得分排名均为第一名的，则按标包顺序，该供应商推荐为顺序靠前的标包中标第一候选人，其余标包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按得分排名顺序依序递补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不足 3 家的，本项目（或标包）作废标处理。 2. 若遇某一标包不能推荐排序或废标的，不影响剩余标包评审工作。 3.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23	保密	参与招标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4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5	验收标准	达到国家和贵州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管理相关要求标准。
26	公告（公示）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27	知识产权	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投标报价须为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相关费用的价格。 3. 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

		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8	招标代理费	1. 收费标准：参照 2011 年 4 月 27 日《贵州省物价局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 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基，以各标包中标人的中标金额计算基数计算后下浮 50% 向中标人收取。 2. 支付时间：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一次性足额支付代理服务费 3. 支付方式：银行对公转账或现金 4. 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贵州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穗支行 账号：23259001040027076 备注：交费时需备注“项目名称+代理服务费”
29	特别说明	1. 本项目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因此潜在投标人必须遵守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要求，按照交易中心的系统流程进行投标，我公司不接受未报名的投标人的投标。 2. 中标人需自行完成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开评标过程以交易中心系统为准。 4.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合法、有效，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不得违反《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政部令第 102 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的规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一节 说明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或“招标人”）系指获得资金或贷款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

2.2 “投标人”（或称“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服务中标后，即为“中标人”，或称“中标供应商（成交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依法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

2.4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5 “制造商”（或称“生产企业”、“生产制造商”）系指产品的直接生产创造者，不包括委托加工、委托生产制造等企业。

2.6 “货物或产品”系指“招标需求”中所列的所有物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 “核心产品”（也称“主产品”）系指非单一产品招标项目（如系统集成、一个产品包/产品包中包含多个产品）中，采购人根据招标需求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合理确定的产品。

2.8 “授权代表”（或称“被授权代表”）系指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所授权的、能全权代表该投标人处理本次项目有关事宜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2.9 “书面”表示有收到证明的书面通讯（如传真、信函等）。

2.10 “天”、“日”系指日历天数。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3.2 符合采购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

3.3 不得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关系。

3.4 满足采购文件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8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其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可按照其特点在采购需求中作出专门规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特殊行业，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但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4. 合格的产品

4.1 合格的货物

4.1.1 投标人能够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有效期及时供货。

4.1.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通过有关监督部门审批的，可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4.1.3 强制招标：本项目招标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产品包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招标产品”的，实施强制招标。

4.1.4 信息安全产品应符合相应的信息安全规范和标准要求。

4.2 合格的服务

4.2.1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质量、价格、服务期限提供服务。

4.3 合格的工程

4.3.1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施工要求、质量、价格、建设期限提供施工。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第二节 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一）质疑时效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需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同本次采购活动全过程。

（二）受理条件

1. 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投标人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需符合《政府采购质疑的投诉办法》财政部令（2017）94 号文件相关规定，并按文件规定提交质疑文件，未按规定提交的质疑函将不被受理；

3.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利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异议的法律责任。

（三）询问答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质疑作出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评标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五）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二、投诉

（一）投诉时效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二）受理条件

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九条规定。

（三）递交方式

在法定时限内发起投诉。

第三节 投标保证金交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投标人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PC 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 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标包（品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担保：需要提交履约担保的，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招标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更正公告。投标人须关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更正公告。更正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获取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若发布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二、获取方式

按本项目公告确定的方式进行获取。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0 元整。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须随时关注项目情况，因疏忽未能知晓的一切责任后果自负）；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2. 项目延期：采购人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并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 采购文件的质疑：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 ONE 座（11 栋）23 层

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投标人权益的，或投标人有疑问的其他事项，投标人须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有关主管部门进行投诉。规定时间内未提出质疑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第四节 递交投标文件

一、投标截止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不接受逾时的投标文件）。

二、递交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三、编制、递交方式及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字样及标注项目名称、标包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等信息，然后按要求进行密封后递交。
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开标

一、开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开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三、开标流程

1. 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登录电子开标系统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认网上开标会开始，系统显示投标人名称。
3.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并无合理原因的，视为撤销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以交易系统提示时间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 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 投标人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7. 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流程以交易中心开标系统流程为准。

四、资格审查

开标会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单数的资格审查人员依照《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规定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实有一项不通过的，该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满足 3 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第六节 评标

一、评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评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推选出一名评标组长，由评标组长按照以下流程组织评标：

（一）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内容对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投标人进入评分环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分和中标候选人推荐。符合性审查实有一项不通过的，该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商务、技术实质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即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或响应采购文件技术、商务方面的要求。技术符合性：投标方案的技术成熟性、适用性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服务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低于成本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无效标检查：依照本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投标。

（二）比较与评价：评标专家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专家评分：评标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投标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四）评分汇总：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投标人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若报价得分仍相同时，按照商务部分的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商务部分总得分仍相同时，按照技术部分的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报价、商务、技术三部分得分仍相同时，则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所列“评审因素”中的“技术评审”内容分项、逐项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以上得分仍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五）评标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六）评审复核：评标委员会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评标委员会可对评审过

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评标结果及推荐排序。

（七）评标结束：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由评标组长宣布评标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评标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评标专家方可离开评标区。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不得擅自离开评标区或进入其他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采购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2）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泄露。

（3）开标、评标过程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4）演示：如项目有演示需求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

（5）评标过程中，如需出具统一意见但评标专家意见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决议。

四、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享有的权利：

1. 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投标人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3.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表决权；
4.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承担的义务：

1. 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2.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询标与澄清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含义不明、表述不清、有歧义等情况，实质性影响评审结果的，评标委员会可书面向投标人进行询标，要求投标人对询问的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人须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内进行书面答疑和澄清。投标人未在通知的时间内进行答疑和澄清的，视为放弃澄清。

（二）投标人的答疑和澄清须为书面形式，须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书面澄清文件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澄清和补正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投标人的澄清补正不得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不公正的结果或影响，如有，评标委员会应拒绝其澄清。

（四）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成本测算表，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存在异常低价的嫌疑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时，需按附件要求提供成本测算表，按此进行成本的测算及澄清，并附上相应文字说明。

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一、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二、中标结果公告和中标通知书发布流程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关于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19）1035号文件要求，对失信投标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拒绝确定该投标人为中标人，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备案及公告时间

采购人与中标、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七章有关内容。中标人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合同备案

中标或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完整扫描成一个PDF格式的文件发送邮件（邮箱地址：402969622@qq.com，邮件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 ONE 座（11 栋）23 层

29/96

注明 XXXX 项目合同）给招标代理公司进行备案存档。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仅适用于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

一、退还时间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告期满后退还。

二、退还方式

投标人申请交易中心退还保证金：请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保证金办事指南》申请退保。

三、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下列行为的；
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
3.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标包名称：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
(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771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8					

标包名称: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3					
4					
5					
6					
7					
8					

标包名称: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1					
2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报价(元)	签名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771

项目名称：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1

标包名称：标包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2047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 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2：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2

标包名称：标包2：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80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3：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3

标包名称：标包3：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732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4：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4

标包名称：标包4：名校长（书记）、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71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5：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5

标包名称：标包5：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70875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6：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6

标包名称：标包6：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575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7：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7

标包名称：标包7：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575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8：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8

标包名称：标包8：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417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9：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9

标包名称：标包9：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106875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10：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A

标包名称：标包10：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945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11：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B

标包名称：标包1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945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标包12：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77100C

标包名称：标包12：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无

预算金额(元)：675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培训基地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15分； (2)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100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10分； (3)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30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5分； (4)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0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2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2025年1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25.00
	3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5年（2020年6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满分15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1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教师函〔2019〕9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8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3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技术评审	1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管理制度建设（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3.00
	6	培训方式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7	培训保障方案（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2分； (2)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2分； (3)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3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7分。	7.00
	8	培训管理（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2分； (2)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4分； (3)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若报价得分仍相同时，按照商务部分的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商务部分总得分仍相同时，按照技术部分的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报价、商务、技术三部分得分仍相同时，则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所列“评审因素”中的“技术评审”内容分项、逐项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以上得分仍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信誉、业绩、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资格性审查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一、资格性审查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资格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 供应商本单位内部审计除外 ）审计后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5 年 1 月至今基本开户（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需附基本户开户证明 ）；或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含个人所得税；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需承诺: 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 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8	特殊资格审查	无			
审查结论 (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成员 (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

一、符合性审查

序号	标人名称	资格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报价审查	本项目（标包）为统一固定报价，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作调整，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	技术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以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内容或提供承诺函为准（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商务符合性	满足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商务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为准，商务要求承诺的，还需提供承诺函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二、无效标审查					
1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评标委员会（签字）：

3. 评分表

评分表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评分项名称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得分
报价	投标报价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规定：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
技术分 (42分)	培训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标包整体概述、培训目标及定位、整体培训工作安排、课程安排、培训后评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3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2.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2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0-3分
	培训课程设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课程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课程结构与内容开发、教学策略与活动设计、评估体系设计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0-3分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 2.5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 1 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管理制度建设 (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培训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各岗位职责、内部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授课人员管理、授课质量管理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 2.5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4) 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 1 分； (5) 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0-3 分

应急事件处理方案（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应急事件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培训设施设备故障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 2.5 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 1 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0-3 分
售后服务（主观分）	投标人针对所投标包内容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采购人提供项目成果分析报告、提供合理化建议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度高、针对性强的得 3 分； （2）方案内容完整无缺项、定位较清晰、与项目需求匹配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 2.5 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无缺项、定位较差、与项目需求匹配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4）方案内容有缺项、与项目需求匹配度差、针对性差的得 1 分； （5）未提供方案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错误、内容缺失、只有标题但未编制具体内容或虽已编制具体内容但内容与标题不一致、未能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或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方案不得分。	0-3 分

	培训方式评价 (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1) 供应商提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供应商提供培训对象训前需求调研方案，提供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供应商提供科学合理的培训对象满意度调查方案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培训保障方案 (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 投标人提供培训进度安排得 2 分； (2) 投标人提供培训教学设施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 2 分； (3) 投标人提供食宿安全保障（需提供相关设施图片及文字说明）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7 分。	0-7 分
	培训管理 (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 提供管理团队分工情况得 2 分； (2) 提供评价方案（反映学员学习过程和学习成果）得 4 分； (3) 提供跟踪服务措施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0-10 分
商务分 (58 分)	培训基地评价 (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培训基地进行评价： (1)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自有，条件优越、设施完备、设备先进，有可供开展 100 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丰富的，得 15 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为租赁，条件良好、设施较完备、设备较先进，有可供开展 100 人及以上培训教学或技能实训场地，教学资源较丰富的，得 10 分； (3)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及食宿场地基本满足培训需求的，有可供开展 30 人及以上相关专业或学科教学观摩演练或技能	0-15 分

		实训场地、教学资源的，得 5 分； (4) 未提供或提供未达到上述三项要求的得 0 分。 备注：提供以上设施设备、基地、资源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文字说明、产权证明、相关文件或协议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师资结构评价（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师资结构，进行综合评价：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得供 1 人得 3 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每得供 1 人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5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授课教师人员，并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1) 人员名单（格式自拟），人员不重复计分； (2) 职称证书或职称聘任文件扫描件。 (3) 2025 年 1 月起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应为投标人本单位。	0-25 分
	业绩（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近 5 年（2020 年 6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培训的业绩进行评分： 投标人承担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的，每提供 1 个得 3 分，满分 15 分。 备注： (1)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绩合同（合同签订单位须为院校及投标人本单位）或主办单位的相关工作安排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业绩时间计算：如中标通知书载明的时间与业绩合同时间不一致的，按时间在前的计算。	0-15 分
	综合实力（客观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实力进行评价： 1. 投标人入选《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名单的通知》（教师司〔2017〕54 号）或《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	0-3 分

		（教师函[2019]9 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2017 年度优质省级基地备案信息的通知》(职教师培办[2017]1 号)或《国家项目办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2018 年度优质省级基地补充备案信息的通知》或《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2025 年)的通知》（教师函[2022]28 号)或教育部公布的全国首批和第二批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中的名单或教育部公布的国家级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或教育部公布的首批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基地"名单中的成员等国家级培训基地得 3 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佐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	--	--

说明：

- （1）投标人须提供以上评分标准中涉及到的资料和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清晰标注页码；
- （2）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
- （3）投标人应按上述评分标准自行提供有关方案或证明资料。

4.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1) 价格扣除政策（若本项目/品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则本项目/品目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故不再给予价格扣除）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 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有效投标人家数：

- （一）递交的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注：但不得因签章地方的当前页面签章位置偏移，作无效标依据。

- （二）投标人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

- （五）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明细表未作出响应的；

（六）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件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影响投标文件响应的；

- （七）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八）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九）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开标过程中，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被系统检测出硬盘序列号相同，从而涉嫌围标、串标，其投标无效；

（十二）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使用远投网开系统解密投标文件成功的，视为投标保证金已交纳）；

（十三）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五）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五）**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不得违反《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政部令第 102 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的规定。**

（十六）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情形。

注：不得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投标（响应）。

第六章 采购内容、要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内容、要求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标包1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1)	2-1	数字化教学设计与实践能力提升	遴选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培训人数300人(中职150人、高职150人)	450元/人/天	300	7	56	94.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2-2	人工智能教学实践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 350 人(中职 175 人、高职 175 人)	450 元/人/天	350	7	56	110.25	
标包 2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2)	1-9	专业教学关键能力提升	遴选中、高职院校骨干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种子教师、思想政治课专任教师和公共基础课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采取集中面授、岗位辅导等形式, 分阶段开展研修, 培训人数 500 人(中职 250 人、高职 250 人)	450 元/人/天	500	7	56	157.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1-6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计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5	40	22.5	
标包3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3)	3-1	课程思政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研修、专题研修和德育研学等形式进行, 计划培训人数200人(中职100人、高职100人)	450元/人/天	200	7	56	63.0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3-2	公共基础课程实践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培训人数 350 人(中职 175 人、高职 175 人)	450 元/人/天	350	7	56	110.25	
标包 4	名校校长(书记)培育	6-1	企业实践类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遴选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 30 人(中职 15 人、高职 15 人)	450 元/人/天	30	14	112	18.9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6-2	专业教师实践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40人(中职20人、高职20人)	450元/人/天	40	7	56	12.6	
	名师(名匠)团队培育	7-1	数字化设计与增材制造技术专业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培训人数200人(中职100人、高职100人)	450元/人/天	200	12	96	108.0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7-2	创新创业实践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创新创业课程教师、创新创业导师、双创基地负责人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标包5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4)	1-3	旅游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以旅游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为目标,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总培训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数 100 人(中职 50 人、高职 50 人)						
		1-4	医学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以医学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为目标,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总培训人数 30 人(中职 15 人、高职 15 人)	450 元/人/天	30	7	56	9.4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1-8	教科研技术与服务	以中、高职专业带头人、骨干专业教师、“双师型”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定期团队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413人(中职150人、高职263人)	450元/人/天	413	7	56	129.925	
标包6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5)	1-1	精品专业课程建设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采取集中研修、岗位辅导等形式进行, 计划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1-7	“五金”建设关键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 200 人(中职 100 人、高职 100 人)	450 元/人/天	200	7	56	63.0	
		1-12	专业带头人综合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为对象,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 200 人(中职 100 人、高职 100 人)	450 元/人/天	200	7	56	63.0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标包7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6)	1-10	新形态教材开发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骨干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定期团队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200人(中职100人、高职100人)	450元/人/天	200	7	56	63.0	
		1-11	教师职业素养评价方案设计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300人(中职150人、高150人)	450元/人/天	300	7	56	94.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标包8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3-3	体育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包含体育类专业课程相关的不同类型的子项目,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总培训人数 100 人(中职 50 人、高职 50 人)	450 元/人/天	100	7	56	31.5	
		3-4	班主任/辅导员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职辅导员(班主任)、学团组织负责人等为对象, 采取岗位辅导、行动学习等形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 350 人(中职 175 人、高职 175 人)	450 元/人/天	350	7	56	110.2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标包9	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I)	3-5	心理健康教育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200人(中职100人、高职100人)	450元/人/天	200	7	56	63.0	
		4-1	管理人员关键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长(书记)、副校长(书记)、中层管理干部。通过集中研修、跟岗研修、考察交流、在线研讨、返岗实践等方式进行培育, 计划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45人)	450元/人/天	95	5	40	21.37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4-2	校长(书记)领导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校长(书记)、副校长(书记), 通过集中研修、跟岗研修、考察交流、在线研讨、返岗实践等方式进行培育, 计划培训人数 100 人(中职 50 人、高职 50 人)	450 元/人/天	100	5	40	22.5	
标包 10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7)	1-2	机电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以机电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为目标,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培训人数 200 人(中职 100 人、高职 100 人)	450 元/人/天	200	7	56	63.0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1-5	机械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培训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以机械类专业课程实施能力提升为目标,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计划总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标包11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8)	1-13	新进教师专业教学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青年教师为对象, 通过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1-14	职业技能大赛	遴选、高职院校技能大赛指导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赛关键能力提升	教师团队成员(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定期团队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研修, 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天					
		1-15	专业教师技能培训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100人(中职50人、高职50人)	450元/人/天	100	7	56	31.5	

分包	培训类别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经费标准	规模(人)	时长(天, 学员报到和撤离时间合计不能超过1天)	学时	小计(万元)	备注
标包12	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	5-1	赛教管理团队能力提升	培训对象为中、高职院校技能大赛分管副校(院)长、大赛工作主要负责人及相关管理人员, 计划培训人数 100 人(中职 50 人、高职 50 人)	450 元/人/天	100	5	40	22.5	
		5-2	专业教学团队建设能力提升	以中、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专业教师为对象(其中青年教师应有一定比例), 通过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 培训人数 100 人(中职 50 人、高职 50 人)	450 元/人/天	100	10	80	45.0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 服务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二、验收标准

达到国家和贵州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管理相关要求标准。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根据项目培训进度支付相应费用，最终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特别约定：如受预算经费下达时间影响，采购人支付时间也顺延，并以预算经费下达为准，因此产生的延迟支付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四、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五、投标有效期

60（天）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六、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需确保参加本次投标所提供的纳税、社保、产品参数、检测报告（如有）、人员证书（如有）、企业相关资质（资格）证书（如有）等均合法、真实有效；若经采购人抽查、核查或其他单位（个人）举证并经核查确为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将如实上报行政监督部门，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严禁培训项目转包。要科学评估自身培训承接能力，加强本单位项目统筹管理，合理控制项目数量。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严禁将所承担的项目转包给、分包给第三方，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3. 培训服务内容不得违反意识形态、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4. 培训服务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5. 中标人负责培训过程中的安全、纪律管理

6. 中标人不得拖欠相关企业、人员费用。

7. 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调解与处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8. 服务期内不得随意更换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如需更换人员的，需征得采购人（或学校）书面同意；如中标人投入本项目人员不符合采购文件及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更换；更换人员的资格需符合采购文件及采购人要求，需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完成人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 ONE 座（11 栋）23 层

60/96

员更换。

9. 服务期内产生的人员安全事故、人身伤害均由中标人承担。

10. 本项目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或政府政策调整等导致合同终止的，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11. 供应商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采购文件规定一次性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按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无偿提供相应份数，且与上传到交易中心系统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12. 未尽事宜，双方合同中约定。

2025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贵州省教育厅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 方：贵州省教育厅

乙 方：

根据甲方委托实施的 2025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二次招标）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投标报价表和服务承诺等。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甲、乙双方商定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的补充协议。

第一条 承担项目

（一）标项编号（名称）：_____（以下简称“培训项目”）。实施期限为 2025 年__月__日前（具体培训时间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培训学时_____，参训学员人数共____人，经费____万元。

（二）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标准：达到国家和贵州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管理相关要求标准。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培训项目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经整改后仍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者累计整改次数超过 3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学员满意度 90%及以上标准时，有权取消乙方 2 年内参与由甲方组织的培训项目申报资格。

（三）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四）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项目经费。

（五）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对培训项目申报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二）按照国家、贵州省教师培训相关课程标准，以及甲方项目招投标要求，合理设置培训课程，组建结构合理的专业引领团队，选聘优质专家团队，高质量完成规定的学时和人数。按照甲方统一要求，进行结业考核，颁发结业证书。

（三）严格按照培训项目招投标文件中的项目招投标文件及修改报备后的项目实施方案和甲方的具体要求履行，不得随意变更方案内容或减少参训人数，如有变更，需经甲方审核同意。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转包、分包，如有转包、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四）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项目经费，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并报送甲方，确保参训学员培训期间的安全。

（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通报有关培训情况，配合处理投诉。

（六）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主动配合、接受甲方委托的第三方监测评估机构对培训项目进行全程监测评估。向甲方提供培训过程监控相关资料，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改进。

（七）为甲方检查验收提供项目总结报告等相关资料。认真做好项目总结和资源收集工作。在培训结束一个月内向甲方报送项目自评报告、总结、过程性资料、典型案例和生成性课程资源等。

（八）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执行，实施经费预、决算制度，做到帐务明确，各项开支有具体项目、审核环节，符合财务审计要求，充分发挥资金效益，确保资金安全。

（九）提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服务。

第四条 项目经费及支付方式

（一）项目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总计 RMB¥ _____ 万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具体经费总额按实际完成任务进行据实结算。

（二）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甲方应按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财务规定程序，将培训项目经费的 30% 即 _____ 万元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剩余经费乙方根据项目培训进度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甲

方审核后按有关财务管理程序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乙方在每次付款前，须向甲方开具足额、真实、有效的发票。

（三）经费使用

1.本项目经费使用应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规定要求执行，专款专用，不得超范围列支其它项目。

2.如乙方培训项目经甲方评估后不合格的，甲方可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经整改后仍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扣减 20% 的培训费。

3.如乙方实际培训人数未达到应培训人数的 95%，甲方将根据减少的人数扣减相应培训费用。

（三）乙方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

账 号：

开 户 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二）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或因此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三）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培训项目规定人数和学时未完成的，甲方有权扣减或拒绝支付相关培训费用，已经支付的经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退回。

第六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两日内，受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应立即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如因不及时通知不可抗力情况，给合同相对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七条 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共同解决。如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的，则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

议为准。

（二）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除有关争议条款外，在争议解决期间，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继续履行。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

甲 方：贵州省教育厅（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最终合同条款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合同文本为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投标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不得随意放大缩小。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投标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投标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手写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不认同。

5. 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范本填写（不包含字体、字号、页眉页脚、水印、LOGO、文件排版），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二、签署

投标文件封面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章。投标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投标文件中所有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章，投标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投标人均须进行签字及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报价部分
2.1	投标函
2.2	开标一览表
2.2.1	开标一览表（自导）
2.3	报价明细表（自导）
3	资格审查资料
3.1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3.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	一般资格
3.2.1	一般资格材料
4	响应性文件
4.1	响应文件材料
4.2	优惠性政策情况
4.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技术方案

响应文件封面

【替换为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序列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包名称： _____

标包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年__月__日

投标函

- 1、我公司就【替换为项目名称】的【替换为标包名称】的【投标报价名称】（元）为（大写）：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元。【投标报价名称 1】（%）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投标报价名称 2】（%）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
- 2、交付期（日历天）：____
- 3、备注：____
- 4、开标一览表内其他内容：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

地 址：____

电 话：____

传 真：____

邮 编：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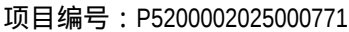
日 期：__年__月__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标包名称：项目编号：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供应商名称	
2	投标报价（元）	
3	服务期	
4	项目地点	
5	质保期	/
6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标包名称: _____ 单位: 元

备注：投标人根据所投标馆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投标日期：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的采购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的采购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只须提供“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一般资格

1. 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投标人提供的证照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清晰，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2.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

声明时间：

6. 《信用记录承诺书》

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本项目开标前本项目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自愿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以上承诺如有不实，均由我司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7. 提供保证金已交纳的依据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8. 其他法规规定的需要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专业资格材料（如有）

投标人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采购项目相匹配的专业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需清晰，投标人应保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三、商务文件

（一）商务和技术实质性响应表

采购文件商务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商务实质性响应				
序号	实质性条款内容	采购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1	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2	验收标准、规范			
3	付款方式			
4				
备注：1. 按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二节商务要求所有条款进行逐列明并填写响应情况。 2.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须填写具体内容，不得填写“完全响应”或“已响应”等内容。 3. 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偏离情况为负偏离的将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采购文件技术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技术实质性响应				
序号	条款名称	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备注：1. 按采购文件第六章第一节采购内容、要求所有条款进行逐一系列明并填写响应情况。
2.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须填写具体内容，不得填写“完全响应”或“已响应”等内容。
3. 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4. 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需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公章）

年月日

(二) 商务材料

1. 类似业绩（如有）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按业绩一览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年月日

2. 拟投入人员情况（如有）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格式自拟）

拟投入人员证件复印件（按拟投入情况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人员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商务材料（格式自拟）

（三）声明及承诺

1.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

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 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2. 银行保函承诺书（如有）

银行保函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提供的银行保函，保单号：为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失实的材料，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同时我单位郑重承诺出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采购文件中约定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况的，若银行保函失效，我单位自收到采购人保证金不予退还相关函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等额保证金支付给采购人。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3. 投标保证金保险承诺书（如有）

投标保证金保险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提供的**投标保证金**保单或合同，保单或合同号：为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失实的材料，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同时我单位郑重承诺出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采购文件中约定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况的，若投标保证金失效，我单位自收到采购人保证金不予退还相关函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等额保证金支付给采购人。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4. 投标承诺

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司郑重承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2. 符合采购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
3. 不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关系。
4. 满足采购文件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5.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以上承诺如有不实，均由我司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1. 中小微企业声明（格式如下）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包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不符合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无需提供）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2.2 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须提供社保花名册及残疾人证作为证明材料。

3. 监狱企业声明函

3.1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级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 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

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3.2 声明函格式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四、其他

1. 投标人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

